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7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安立红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审议出具审核意见如下：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 月 7 日